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9)

有關二零二四年年報 之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所刊發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公告內所用之詞彙與年報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擬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7(1)(a)條、第 17.07(2)條、第 17.09(3)條及第 17.09(9)條，於其年報提供以下有關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所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之補充資料。

承授人類別

「僱員及其他人士」類別指(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僱員；(ii)附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本公司之顧問。

可供授出購股權數目

根據新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及結束時均為 25,546,666 份。

在任何一年內可授出購股權予任何一位人士（包括服務供應商）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之 1%。

可供發行股份總數

於二零二四年年報日期根據新龍國際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將授出所有購股權於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 27,796,666 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 10%。

*僅供識別

新計劃餘下有效期

新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起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因此，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計算，新計劃的餘下有效期將約為 2.5 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工具

此外，有關於年報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工具之補充資料披露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工具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 5.5%。該等投資乃主要持作長期策略及資本增值之用，與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相符。所有交易均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日常業務過程及以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而進行。

有關投資組合以妥善多元化方式配置，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單一投資或財務資產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之 5%。此項多元化配置緩減集中風險，確保以均衡及審慎方式進行投資管理。

本集團之管理團隊具備於資訊科技及酒店住宿行業之豐富經驗，憑藉其專業知識以識別及評估潛力優厚之投資機遇。每項投資於執行前均通過嚴格流程，包括詳細分析及監管合規評估。投資表現受到定期密切監察及檢討，所得成績向董事會匯報以保持透明度及監察力度。

此項嚴謹方式反映本集團承諾為股東提高最高回報，並遵循穩妥之風險管理原則及企業管治準則。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四年年報所載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報之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趙麗珍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林家名先生、林惠海先生、林慧蓮女士、林郁磊先生及林易先生為執行董事；吳思煒女士、杜珠聯女士及朱頌儀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